

国家教材委员会办公室

国教材办〔2020〕1号

关于核对和补报大中小学教材数据信息的通知

各出版单位：

为全面了解全国大中小学教材情况，我办于2019年10月印发《关于开展全国大中小学教材调查统计工作的通知》（国教材办〔2019〕44号），对开展教材数据信息在线报送的有关工作做出了安排。《通知》印发后，绝大多数出版单位按要求及时报送了相关教材数据信息，但也存在个别出版单位报送数据信息不及时、不规范的问题。为确保全国大中小学教材数据信息的全面、准确，现就在线核对和补报教材数据信息的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请各出版单位使用原注册用户名登录全国大中小学教材调查统计平台（<http://ncct.moe.edu.cn/jiaocai>），务必于2020年4月17日前完成本单位相关教材数据信息核实和补报工作。

二、本次需要核对的教材数据信息是指各出版单位已在线填报的教材数据信息，重点核对教材名称、书号、版次日期、教材类型、教材形态、主要作者信息、附件等内容。

三、本次需要补报的教材数据信息是指各出版单位尚未在全

国大中小学教材调查统计平台中填报,且为 2012 年 11 月至 2020 年 3 月底本单位新版、修订再版或重印,正在我国中小学、职业院校、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开展学历教育使用的教材。

四、本次核对和补报教材数据信息工作仍按照 2019 年 10 月发布的《全国大中小学教材调查统计平台填报指南》(具体请登录 <http://ncct.moe.edu.cn/jiaocai> 查阅)进行操作。

五、本次核对和补报后的教材数据信息将作为全国优秀教材奖评选申报推荐的重要基础,请各出版单位务必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及时、准确填报。如有虚假或错误,责任自负。

六、为加强与各出版单位的联络沟通,确保有关通知和要求及时送达落实,请各出版单位根据登录全国大中小学教材调查统计平台时的系统提示完成相关联系信息填报(包括出版单位地址、办公室主任和总编室主任联系信息等)。

七、联系方式:国家教材委员会办公室(教育部教材局):李正福,010-66097403,13439035923;教育部课程教材发展中心、课程教材研究所:李素琛,010-58557334,13261016886;沈丹丹,010-58557332,18813135819。

